

# 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兴安盟2025年国省干线养护工程施工二标S309线劳务协作项目S309LW-1标段成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项目编号 (2025-JG-54)**

**公示结束时间：2025-10-22 17:00:00**

## 一、评标情况

### 【1】S309LW-1:

1 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内蒙古城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29.757526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29.925052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河南盛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129.933834万元，质量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0天；

2 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城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李青，无；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李强松，无；

中标候选人（河南盛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赵纪周，无；

3 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要求：

中标候选人（内蒙古城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盛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要求：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及方式

若供应商对成交候选人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8.1条异议的有关规定，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人书面形式提出。提出异议或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三、其他

1: /;

2: 公告发布媒介: 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 (<https://nmgcqjy.ejy365.com/>) ;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cepubservice.com](http://www.cepubservice.com)) ;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www.nmgztb.com.cn](http://www.nmgztb.com.cn)) ; 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 ([www.365trade.com.cn/](http://www.365trade.com.cn/)) 。

## 四、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

## 五、联系人

招标人: 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大街8号

联系人: 张女士

电话: 0471-3692137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路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北垣东街水岸小镇A区109号

联系人: 李先生

电话: 15598061000

邮件: /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张女士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 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兴安盟 2025 年国省干线养护工程施工二标 S309 线劳务协作项目 S309LW-1 标段成交候选人公示

## 工二标 S309 线劳务协作项目 S309LW-1 标段成交候选人公示

项目名称：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兴安盟 2025 年国省干线养护工程施工二标 S309 线劳务协作项目

采购人：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代理：内蒙古路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开标时间：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09 时 30 分

公示时间：202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2 日

### 评审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名单：

第一成交候选人：内蒙古城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297575.26 元

第二成交候选人：河南省源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299250.52 元

第三成交候选人：河南盛联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响应报价：1299338.34 元

否决的供应商名单及否决理由：无

### 异议与投诉：

若供应商对成交候选人结果有异议，可在公示期内向监督机构申请核查。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第 8.1 条异议的有关规定，供应商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应当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人书面形式提出。提出异议或投诉内容中必须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监督机构：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党群综合部

电    话：0471-3692825

采    购    人：内蒙古交工养护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采    购    代理：内蒙古路建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女士    李先生

电    话：0471-3692137 15598061000

